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4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付祖岡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及岳泰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驚雷先生、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4-038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其中 7 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焦承尧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A 股）。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 股）。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